

# 中共临沂市委宣传部 临沂市应急管理局 中共临沂市委网信办

# 文件

临应急发〔2019〕95号

---

## 关于开展临沂市首届“最美应急人” 推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委（开发区党工委）宣传部、网信办，各县区（开发区）应急管理（安监）局，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有关生产经营单位：

为弘扬我市应急工作者的精神风貌和时代风采，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关注、支持应急工作的良好氛围，促进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各项工作的落实，经研究决定，在全市开展首届“最美应急人”推选活动，现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

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应急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挖掘、广泛宣传推介一批奋战在全市应急工作岗位上，甘于牺牲奉献、勇于担当作为、善于开拓创新的先进典型，为新时代应急事业发展提供良好氛围和精神动力。

## 二、活动组织

本活动由中共临沂市委宣传部、市应急管理局、中共临沂市委网信办联合主办，山东广播电视台临沂市记者站承办。为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临沂市首届“最美应急人”推选活动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统筹推进活动各项工作。

## 三、推选范围

（一）长期工作在基层一线的一般应急工作者，包括：全市各级应急管理工作人员、消防救援队员、安全生产监察执法队员、森林防灭火队员、水库安全管理员、交通安全管理员、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学校安全管理工作人员以及其他重点行业和领域基层一线应急工作者。

（二）在事故救援、自然灾害抢险等突发事件处置中做出积极贡献的志愿者、社会普通公众。

（三）生产经营单位一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四、推选条件

（一）基层一线的一般应急工作者：理想信念坚定，作风正派，品行高尚，清正廉洁，无违纪违法行为。热爱应急工作，对应急工作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立足本职，扎根基层，甘于奉献，积极作为，在应急管理、抢险救援、防灾减灾救灾、安全

生产监督管理、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中成绩显著，事迹感人，工作职责范围内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二）志愿者、社会普通公众：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行良好，无违纪违法行为。长期从事特别是志愿参加事故救援、自然灾害抢险等突发事件处置，成绩突出，事迹感人，产生良好社会影响。

（三）生产经营单位一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行良好，无违纪违法行为。坚持安全发展理念和红线意识，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在生产安全事故预防、应急救援、突发事件处置或重大安全隐患整治等活动中成绩显著，事迹感人，工作职责范围内未发生过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所在企业距今 5 年内没有发生过死亡责任生产安全事故（应有属地应急管理部门证明）。

## 五、推选方法及步骤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自下而上、逐级推荐、民主择优的方式进行，严格执行审核和公示程序。实行网络评选和专家评审相结合，网络投票占 10%，专家评审占 90%，两项相加为候选人最后得分。

（一）启动推荐阶段（8 月 21 日—8 月 30 日）。下发推选活动通知，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发布推选活动消息，营造全员参与的浓厚氛围。各推荐单位组织符合条件的基层一线职工、志愿者、社会普通公众和生产经营单位一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积极报名，认真填报《临沂市“最美应急人”推荐表》，8

月 28 日前报送市推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应急管理局 1210 室），要求纸质版 2 份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同时传送电子版。

（二）网络评选阶段（8 月 31 日—9 月 5 日）。市推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推荐对象材料进行初审，确定候选人，通过临沂应急管理局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向社会公众展示，并进行投票。

（三）专家评审阶段（9 月 6 日至—9 月 11 日）。在公众投票的基础上，市推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邀请有关专家和媒体代表，对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定，确定最终候选名单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为 3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正式命名名单。

（四）宣传表扬阶段（9 月 12 日—12 月）。组织新闻媒体对推选出的“最美应急人”进行集中采访，通过电视、广播、报纸、微博、微信等媒体进行集中宣传报道。在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开展向“最美应急人——身边的榜样”学习活动。

##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推选“最美应急人”的重要意义，将开展推选活动作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认真组织，精心谋划，加强宣传，扎实做好评选工作。

（二）严格推选标准。推选活动要立足基层，一般推荐人选为一线工作人员，县处级、科级领导干部原则上不参加推选。要按照“谁推荐、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严格审核，保证推出的人选具有先进性和代表性，经得起时间检验。对不符合条件和

要求的取消资格。

(三) 加强活动调度。市推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调度活动进展情况, 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相关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方案规定的程序、时限完成各项工作。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推荐材料的, 一律视为放弃。各部门、单位要将分管领导、联络员名单(姓名、单位、职务、联系方式), 于8月23日前报市推选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 王子龙, 联系电话: 8382736; 电子邮箱: yjxwxc@ly.shandong.cn。

- 附件: 1. 临沂市首届“最美应急人”推选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临沂市首届“最美应急人”初步推荐名额分配表  
3. 临沂市首届“最美应急人”推荐表

中共临沂市委宣传部

临沂市应急管理局

中共临沂市委网信办

2019年8月20日

## 临沂市首届“最美应急人”推选活动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刘松田 市安委办主任、  
市应急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王永凤 中共临沂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朱泽民 中共临沂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市委网信办副主任
- 成 员：**卜庆杰 市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葛继勇 市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刘彦信 市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  
市安全生产监察支队支队长  
齐可品 市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四级调研员  
邱志亮 市应急管理局四级调研员  
朱建红 市应急管理局四级调研员  
陈继军 市应急管理局副县级干部  
李少华 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主任  
赵富德 市应急保障中心副主任  
陈国静 市应急保障服务中心四级调研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各县区委（开发区党工委）宣传部、

网信办，各县区（开发区）应急管理(安监)局分管领导，市应急管理局有关科室（工作组）负责同志担任办公室成员，邱志亮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领导小组工作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

附件 2

## 临沂市首届“最美应急人”初步推荐 名额分配表

单 位	名 额	单 位	名 额
兰山区	2 名	莒南县	2 名
罗庄区	2 名	临沭县	2 名
河东区	2 名	高新区	1 名
郯城县	2 名	经济开发区	1 名
兰陵县	2 名	临港开发区	1 名
沂水县	2 名	蒙山旅游度假区	1 名
沂南县	2 名	市安委会成员单位	各 1 名（包括企 事业单位人员）
平邑县	2 名	市消防救援支队	2 名
费 县	2 名	市国资委直属企业	2 名
蒙阴县	2 名	社会救援组织	2 名



附件 3

## 临沂市首届“最美应急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贴照片处
出生年月		工作年限		
单位职务				
简 要 事 迹	不超过 300 字 (另附 2000 字左右事迹材料)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公章)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临沂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8月20日印发

---